## 黑牡丹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定向债务融资工具获准注册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2022年12月7日,黑牡丹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召 开了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,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公司申请注册发行定向 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》,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(以下简称"交 易商协会")申请注册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(含 20 亿元)的定向债务 融资工具(详见公司公告2022-084、2022-088)。

近日,公司收到交易商协会出具的《接受注册通知书》(中市协注(2023) PPN269 号), 交易商协会同意接受公司定向债务融资工具注册, 现将主要事项 公告如下:

- 1、公司定向债务融资工具注册金额为15亿元,注册额度自本通知书落款之 日起2年内有效,由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兴业 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联席主承销,每期发行前确定当期主 承销商。
- 2、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定向债务融资工具。发行完成后,应通 过交易商协会认可的渠道定向披露发行结果。

公司将根据《接受注册通知书》的要求,结合公司资金需求和市场情况择机 发行定向债务融资工具,并严格按照《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注册发行规则》 《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定向发行注册工作规程》《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 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》及有关规则指引规定,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黑牡丹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18日